

自贡市教育科学研究所

自贡市教育科学研究所 关于组织参加《可爱的四川》等义务教育 地方课程教师全员培训的通知

各区县教研室（基教中心、教师进修学校），市直属学校：

根据《四川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开展《可爱的四川》等义务教育地方课程教师全员培训的通知》要求，现将我市组织参加培训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方式

本次培训采取现场培训和线上培训同步进行。

（一）现场培训

按省教育厅要求，自贡市 2021 年参加地方课程教师省级现场培训名额分配如下：

学科	学段	名额分配		备注
《可爱的四川》	小学	高新区 1 人	大安区 1 人	
	初中	自流井区 1 人	沿滩区 1 人	
《生命·生态·安全》	小学	富顺县 1 人	贡井区 1 人	
	初中	荣县 1 人	大安 1 人	
《家庭·社会·法治》	初中	富顺县 1 人	高新区 1 人	

请各区县教研部门于 9 月 28 日下班前将参加现场培训教师名单（填写回执，详见附件）发送到邮箱 526364172@qq.com。逾期不报视为放弃。

参加现场培训的教师请严格遵守省教育厅关于本次培训期间疫情防控的相关要求。

（二）线上培训

全市各区县、市直属学校地方课程《可爱的四川》《生命·生态·安全》《家庭·社会·法治》等学科任课教师、专兼职教研员，全员参加对应学科、学段的线上培训。

二、培训时间

2021 年 10 月 10 日至 16 日。

三、考核评价

为加强管理，提高本次培训学习效果，市教科所将对各区县教研部门、市直属学校组织教师参加培训的情况进行考核评价，并报教育行政部门作为地方课程实施情况评价的依据。

附件：四川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开展《可爱的四川》等义务教育地方课程教师全员培训的通知

自贡市教育科学研究所

2021 年 9 月 27 日

